

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将审议《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（经审计）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》、《关于计提2022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等议题，公司董事会事前向我们提交了上述议案以及有关资料，我们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，认为上述事项可行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郑卫军

李鹏

马益平

日期：2023年3月24日

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将审议《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（经审计）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》、《关于计提2022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等议题，公司董事会事前向我们提交了上述议案以及有关资料，我们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，认为上述事项可行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郑卫军

李鹏

马益平

日期：2023年3月24日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将审议《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（经审计）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》、《关于计提2022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等议题，公司董事会事前向我们提交了上述议案以及有关资料，我们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，认为上述事项可行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郑卫军

李鹏

马益平

日期：2023年3月24日